

2020 年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2020 年部门决算情 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概况

（一） 单位主要职责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 1、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殡葬管理和改革政策，协助主管部门拟订殡葬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创新。
- 2、指导规范全市殡葬服务行业，促进殡葬服务市场健康发展。
- 3、指导全市殡仪馆、骨灰楼、公墓、殡仪服务站（点）等殡葬设施的管理和殡葬服务工作，推进殡葬基本公共服务。
- 4、联系指导福荫园公墓工作。
- 5、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 6、我单位为中山市民政局下属单位，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按照单位工作分工，设有办公室和财务室。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6.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26.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6.42	本年支出合计	57	226.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26.42	总计	60	226.4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6.42	22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42	22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27	39.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47	2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0	9.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0	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87.15	187.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87.15	187.1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6.42	216.87	9.5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42	216.87	9.5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27	39.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47	25.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0	9.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0	4.6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87.15	177.60	9.56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87.15	177.60	9.56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6.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6.42	226.4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6.4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6.42	226.4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59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2				
总计	32	226.42	总计	63	226.42	226.42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26.42	216.87	9.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42	216.87	9.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27	39.2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47	25.4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0	9.2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0	4.6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87.15	177.60	9.56
2081004	殡葬	187.15	177.60	9.5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7
30101	基本工资	19.40	30201	办公费	2.44
30102	津贴补贴	47.70	30202	印刷费	1.25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2	30204	手续费	0.01
30107	绩效工资	76.90	30205	水费	0.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0	30206	电费	0.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0	30207	邮电费	0.6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2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3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5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9.0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52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8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7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85
30309	奖励金	1.83	30229	福利费	0.2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9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9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0.03		公用经费合计	16.8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0	0.00	3.50	0.00	3.50	0.00	1.81	0.00	1.81	0.00	1.8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 费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 务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产业发展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2020 年度总收入 226.4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26.4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6.42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36 万元，下降 0.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办公经费开支；二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度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本单位本年度无发生额。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5.6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改革职能转变，根据单位实际情况调减项目经费。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2020 年度总支出 226.4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26.4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16.8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3.79 万元，增长 6.8%，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2. 项目支出 9.5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50.8 万元，下降 84.2%，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改革职能转变，根据工作实际调减绿化卫生经费、园区日常维护费及清明和重阳园区管理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26.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6.4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6 万元，下降 0.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办公经费开支；二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本单位本年度无发生额，无变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本单位本年度无发

生额，无变动。

（二）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26.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6.4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1.56万元，增长10.5%，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有工作人员调动，经费政策性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发生额，无变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发生额，无变动。

三、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81万元，完成预算3.5万元的51.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81万元，完成预算3.5万元的51.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81万元，完成预算3.5万元的51.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

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81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0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全年无因公出国（境）支出。（1）参加会议支出0万元；（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0万元；（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8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1.81万元，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后勤服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全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单位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单位全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单位是非参公事

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5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6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5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4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6.9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用于后勤服务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8.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2.1%；组织对2020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我单位2020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项目，无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按照我市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部署，我单位开展了整体支

出绩效评价工作，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6.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委托广州零点有数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从评价情况来看，2020 年度预算使用合理合规，资金支付凭证齐全，资金使用效益良好。

绩效自评结果。本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2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述：2020 年度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88 分，绩效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 230.24 万元，执行数 226.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2020 年度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财政拨款总体支出进度良好，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支付凭证齐全，项目监管工作到位，各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规定，且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制定项目管理规定、制作台账、巡察等过程监管工作，项目的顺利实施基本上都能得到有效保障；（2）2020 年度已经完成年度设定的工作目标，如殡葬宣传、骨灰植树撒海活动，对乱埋乱葬进行巡查等重点工作任务，减少了乱埋乱葬现象，促进殡葬改革和环境保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预算编制不够准确，预算执行率偏低；（2）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不够完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目标设置的细化和量化程度不足。如在《殡葬宣传费项目预算绩效申报表》和《骨灰植树撒海活动经费项目预算绩效申报表》两份项目预算绩效申报表中，仅体现了项目的总体目标，未见设置具体的绩效指标，无法体现预期目标的细化和量化程度，后期难以明确地考核绩效目标和各项具体指标

的实现程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提高预算编报质量，量化每一细项指标数，加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

2020 年度单位项目绩效自评情况综述：

1. 殡葬宣传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 94.1 分。全年预算数为 3.75 万元，执行数为 3.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经完成年度设定的工作目标，殡葬宣传项目的开展，让群众深入了解树葬与海葬活动项目，知晓绿色殡葬活动项目的益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率有待加强，绿色殡葬项目有待加大宣传力度，让更多的群众参与绿色殡葬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高预算编报质量，加大殡葬宣传力度，研究宣传方式方法，让更多的群众知晓绿色殡葬活动项目。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指标编码	2020007914	项目名称	077006-20-殡葬宣传费	预算金额 (万元)	37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8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9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				6.6

				制措施或手段;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8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7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2.7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58.3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及相关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		

				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 $\geq 95\%$ 得3分； $85\% \leq$ 满意度 $\leq 95\%$ 得2分； $80\% \leq$ 满意度 $\leq 85\%$ 得1分；其他不得分。	
小计			100	-----	94.1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逆向指标小计		-45		0
合计				94.1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2. 骨灰植树撒海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92分。全年预算数为5.46万元，执行数为5.26万元，完成预算的9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经完成年度设定的工作目标，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年度骨灰海葬活动暂停举办，开展了4次树葬活动，共有58名群众参加，有效促进绿色殡葬改革和环境保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骨灰植树撒海活动绩效目标有待完善，绿色殡葬服务已开展几年，但群众参与度不高，应制定更详细的工作方案。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制定更详细的绩效目标与工作方案，加大活动开展次数，让绿色殡葬常态化管理。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全称）	中山市殡葬管理中心		指标编码	2020010744、2020010227	项目名称	077006-20-骨灰植树撒海活动经费	预算金额（万元）	546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项目管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8

过程管理 (40分)	(12分)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9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6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8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7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5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0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58.7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与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公众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 $\geq 95\%$ 得3分； $85\% \leq \text{满意度} \leq 95\%$ 得2分； $80\% \leq \text{满意度} \leq 85\%$ 得1分；其他不得分。	
小计			100	-----	92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	0

	(-5分)			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_____	0
合计					92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我单位暂未开展以省级部门为主体的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